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0-068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0年8月19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32楼，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部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学武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2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96，250，978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74.3251%。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1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91，291，562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70.4954%。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1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4，959，416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8297%。

（四）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1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4，599，516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551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400，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09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6人，代表股份4，199，4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2428%。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张学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94，309，479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股份数：3，418，017股

表决结果：同意张学武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兰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94，309，479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股份数：3，418，017股

表决结果：同意兰波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杨林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94，309，479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股份数：3，418，017股

表决结果：同意杨林广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单汨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94，309，479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股份数：3，418，017股

表决结果：同意单汨源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各项子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学武先生、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单汨源先生均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王红艳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94，309，479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股份数：3，418，017股

表决结果：同意王红艳女士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刘灿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94，309，479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股份数：3，418，017股

表决结果：同意刘灿辉先生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张喻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94，309，479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股份数：3，418，017股

表决结果：同意张喻女士当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各项子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红艳女士、刘灿辉先生、张喻女士均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选举王芳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94，309，479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股份数：3，418，017股

表决结果：同意王芳先生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选举黄新开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94，309，479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股份数：3，418，017股

表决结果：同意黄新开先生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各项子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王芳先生、黄新开先生均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汤云峰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96，250，978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599，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96，250，978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599，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6，250，978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599，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同意96，250，978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599，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6，250，978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599，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96，250，978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599，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96，250，978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599，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6，250，978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599，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同意96，250，978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599，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96，250，978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4，599，516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周晓玲、陈秋月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0-069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在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2、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8月19日下午16：00在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32楼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1人，无委托出席情况）。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学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决议：同意选举张学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会议决议：经全体董事提名，同意选举以下董事分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同意选举张学武先生、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单汨源先生、刘灿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其中张学武先生为召集人，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同意选举刘灿辉先生、张学武先生、王红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刘灿辉先生为召集人，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同意选举王红艳女士、张学武先生、张喻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王红艳女士为召集人，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同意选举张喻女士、兰波先生、刘灿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张喻女士为召集人，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学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张学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朱正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下候选人分别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1）同意聘任兰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同意聘任杨林广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同意聘任孙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同意聘任朱正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同意聘任邱湘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下人员分别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1、同意聘任王宾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同意聘任吴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并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拟投资并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0-070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在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后，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在公司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2、本次监事会于2020年8月19日下午17：00在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32楼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实际出席监事人数3人。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王勇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决议：同意选举王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0-071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换届选举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顺利完成换届选举。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学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张学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的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同时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张学武先生（董事长）、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单汨源先生；

2、独立董事：王红艳女士、刘灿辉先生、张喻女士；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董事任期三年，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张学武先生（召集人）、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单汨源先生和刘灿辉先生；

2、审计委员会：刘灿辉先生（召集人）、张学武先生和王红艳女士。

3、提名委员会：王红艳女士（召集人）、张学武先生和张喻女士；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喻女士（召集人）、兰波先生和刘灿辉先生；

以上委员任期三年，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非职工代表监事：王勇先生（监事会主席）、黄新开先生

2、职工代表监事：汤云峰女士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监事任期三年，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总经理：张学武先生

2、副总经理：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孙林先生

3、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朱正旺先生

4、总经理助理：邱湘平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四、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1、董事王宾女士在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离任后仍在公司任职。

2、独立董事刘定华先生、何红渠先生、陈奇先生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已连任两届，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其他职务。

3、监事钟亚辉女士、职工监事熊翠娥女士在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仍在公司任职。

公司对王宾女士、刘定华先生、何红渠先生、陈奇先生、钟亚辉女士、熊翠娥女士在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件 1：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简历

张学武先生，1974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湖南大学EMBA，现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EMBA在读。2005年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工商联第十二届执委、湖南省第12届工商联副主席、湖南省民革副主委、湖南省民革企业家联谊会会长。张学武先生2011年被湖南省委、省政府评为“湖南省第四届优秀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并获评中国食品安全年会“全国食品安全管理先进个人”，2012年获评中国食品安全年会“百名管理先进个人”，2019年被湖南省委、省政府评为“湖南省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和中小企业先进个人”、“湖南省优秀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并获评“长沙市劳动模范”。

截至本公告日，张学武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且担任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48，381，503股）100%股权和湖南一桑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份4，300，578股）29.61%出资额，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2，210，570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附件 2：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简历

兰 波 先生，1983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7月入职公司，先后任职长沙销售主管、区域经理、江西省省区经理、云贵广大区经理、湖南省省区经理，2015年任全国经销商渠道负责人，2016年任公司华西片区、华东片区负责人，2017年5月起历任公司渠道事业部副部长、部长，2019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兰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200，000股，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杨林广先生，1982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2002年7月-2006年6月，任湖南第一师范学院讲师；2006年7月-2016年4月，历任四川米老头食品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总裁办主任、营销总监、副总裁、总裁（2013年起）；2016年4月-2017年1月，任成都湘商联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湖南田园香生鲜集团总裁。2017年2月-2018年1月，任湖南田园香生鲜集团总裁。2018年1月入职公司，任公司管理事业部负责人兼总经理特别助理，2019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杨林广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00，000股，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孙林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肄业，现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8月-2011年4月，任金诺宏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4月-2012年3月，任爱国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电商总监；2012年4月-2013年4月，任上海传美化妆品有限公司电商总监；2013年6月-2016年2月，历任湖北良品铺子食品有限公司电商运营总监、电商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裁、集团副总裁兼电商平台事业部总裁。2016年8月入职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电商和品牌推广工作，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孙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00，000股，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附件 3：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简历

朱正旺先生，1975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会计中级职称，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96年起历任岳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员、湖南湘资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审计师、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2007年12月入职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审计部经理、财务部副部长，2014年8月至2017年8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8月19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朱正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00，000股，持有湖南一桑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企业持有本公司股份4，300，578股）1.57%出资额，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附件 4：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简历

邱湘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1月出生，中专学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0年9月至2004年5月任深圳宝芝霖食品有限公司营销中心经理。2005年10月至2014年8月任公司业务总部部长，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日，邱湘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60，000股，持有湖南一桑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企业持有本公司股份4，300，578股）12.64%出资额，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0-072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请王宾女士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王宾女士具备履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件：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

王宾女士，197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纳税筹划师。1997年3月至1999年9月任湖南广播设备厂财务部会计主管；1999年10月至2010年4月任湖南王中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1年5月至2020年8月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同时，2014年8月19日至2020年8月18日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2020年8月19日起，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王宾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560，000股，持有湖南一桑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企业持有本公司股份4，300，578股）3.54%出资额，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0-073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正旺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吴瑜女士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2020年8月19日至2023年8月18日止。

朱正旺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的《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吴瑜女士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正旺	吴瑜
电话/传真	0731-85592847	0731-85592847
电子邮箱	yjpzzqb@yanjinpuzi.com	yjpzzqb@yanjinpuzi.com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32楼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32楼
邮编	400015	400015

附件1：董事会秘书朱正旺先生简历

附件2：证券事务代表吴瑜女士简历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件 1：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简历

朱正旺先生，1975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会计中级职称，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96年起历任岳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员、湖南湘资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审计师、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2007年12月入职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审计部经理、财务部副部长，2014年8月至2017年8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8月19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朱正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00，000股，持有湖南一桑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企业持有本公司股份4，300，578股）1.57%出资额，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附件2：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吴瑜女士，1986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会计中级职称。2011年8月入职公司财务部，先后任职直营系统主管、成本核算主管、总账报表主管，2016年3月任财务部经理，2017年1月起任证券部经理，2017年8月19日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吴瑜女士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